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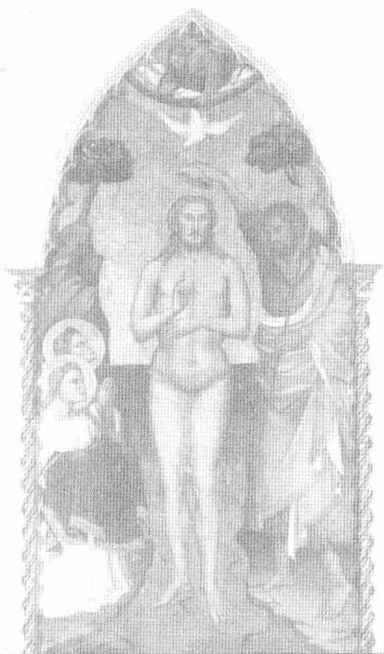
基督教历史十二讲

刘新利 编著



基督教历史十二讲

刘新利 编著



The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督教历史十二讲 / 刘新利编著.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1. 12

ISBN 978-7-01-010367-9

I. ①基… II. ①刘… III. ①基督教史—世界 IV. ①B97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17082 号

基督教历史十二讲

JIDUJIAO LISHI SHIERJIANG

刘新利 编著

责任编辑: 刘智宏

封面设计: 阳洪燕

出版发行: 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66 号

邮 编: 100706

邮购电话: (010)65250042/65289539

印 刷: 三河市金泰源印装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版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8.75

字 数: 302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01-010367-9

定 价: 39.80 元

著作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基督教历史十二讲》是一本高校历史教科书；它的写作力求史实准确、线索清晰和具有启发性。由此，这本教科书另有两方面要求：一方面，按照一般的历史叙述方法，本书通过时间、地点、人物及事件的前因后果等因素展开叙述，并择其要，对所叙述的历史进行断代，划分时期；另一方面，按照一般的教科书体例，本书按章节列出思考题、名词解释和延伸阅读书目，以凸显相应章节的主要内容。

本书面对的读者主要是高校中必修或选修与宗教信仰相关课程的学生以及对基督教或世界历史有兴趣者。对于非基督信徒来说，基督教的历史是世界历史的组成部分；《基督教历史十二讲》所讲述的是在世界历史的背景下，基督教作为一种历史文化现象，其产生、发展的过程及其对世界历史进程的影响和作用，讲述的目的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是使读者在了解基督教基本知识的同时，寻求基督教历史的发展规律。为此，本书的每一章都尽量线条简明，以助初学者和历史爱好者比较容易地了解基督教的历史概要；同时，每一章都以脚注的形式列举相关的历史资料，以助研究者和历史探究者比较直接地了解当时当地出现的、典型的人物言行和事件过程。是的，无论对哪一类读者，本书都没有给出历史的结论，也没有教俗共鉴的想望。因为，这本书的写作目的仅仅是在山东大学研究生院的支持下，为在校学生提供一部普通教材。

作为高校的普通教材，《基督教历史十二讲》有意拓展两个空间，即教师对于史事进行逻辑推理的空间和学生接受启发、思考判断的空间。本教材没有观点的创新之处，也没有最新史料的辨析。书中所叙述的史事在一般的基督教历史书中都有所叙述。所不同的是，本教材突出叙述的条理性 and 事件的上下关联；采用逻辑推理的方法，为信仰史上的大小转折提出有根据的理由；并通过鼓励学生思考判断，最大可能地避免教材和教师的主观输入。

2 基督教历史十二讲

本书获山东大学研究生院教材建设项目、山东大学犹太教与跨宗教研究中心和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莲池和平与道德教育研究发展基金”，特此致谢。

刘新利

2011年3月4日于济南

目 录

Contents

| | |
|---------------------------|------|
| 第一讲 基督教的产生 | 1 |
| 第一节 巴勒斯坦与基督教 | / 1 |
| 一、巴勒斯坦的以色列人简史 | / 1 |
| 二、基督教在巴勒斯坦 | / 3 |
| 第二节 犹太人与基督教 | / 5 |
| 一、散居的犹太人简史 | / 5 |
| 二、基督教与犹太人 | / 9 |
| 第三节 罗马帝国与基督教 | / 11 |
| 一、罗马帝国简史 | / 11 |
| 二、基督教与罗马帝国 | / 13 |
| 第二讲 初期教会 | 31 |
| 第一节 基督教会的形成 | / 31 |
| 一、教会诞生 | / 31 |
| 二、教会扩展 | / 32 |
| 三、教会的组织结构与活动形式 | / 34 |
| 第二节 新约正典的形成 | / 36 |
| 第三节 基本教义的形成 | / 38 |
| 一、教父与护教士 | / 38 |
| 二、七大公会议 | / 40 |
| 三、基本教义 | / 42 |

| | |
|----------------------------------|-------|
| 第三讲 中世纪(上) | 54 |
| 第一节 教皇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 / 54 |
| 一、从罗马主教到罗马教皇 | / 54 |
| 二、神圣罗马帝国 | / 57 |
| 三、“教皇革命” | / 59 |
| 第二节 修道制度的形成与早期发展 | / 64 |
| 一、修道制度的形成 | / 64 |
| 二、修院制度的特征,以本尼狄克修道院为例 | / 67 |
| 三、修院制度的早期发展 | / 68 |
| 第三节 阿拉伯帝国与基督教 | / 71 |
| 一、伊斯兰教与阿拉伯帝国 | / 71 |
| 二、伊斯兰教与基督教 | / 73 |
| 第四讲 中世纪(下) | 86 |
| 第一节 基督徒与穆斯林,十字军东征 | / 86 |
| 一、基督徒与穆斯林 | / 86 |
| 二、十字军东征与骑士团 | / 91 |
| 第二节 教皇权威的增长与衰弱 | / 95 |
| 一、教皇权利的增强 | / 95 |
| 二、“阿维农之囚” | / 101 |
| 三、宗教会议运动 | / 103 |
| 第三节 异端运动与经院哲学 | / 106 |
| 一、异端运动 | / 106 |
| 二、经院哲学 | / 109 |
| 第五讲 东正教,从11世纪至19世纪末 | 121 |
| 一、东西方教会分裂的历史背景 | / 121 |
| 二、希腊正教会与早期教会合一的努力 | / 128 |
| 三、俄罗斯正教会 | / 129 |
| 四、东方教会 | / 133 |

| | |
|---------------------------------|-------|
| 第六讲 改教时期(上) | 141 |
| 第一节 15 世纪 | / 141 |
| 一、民族国家与民族教会 | / 141 |
| 二、文艺复兴与罗马教会 | / 143 |
| 三、新途径运动 | / 148 |
| 第二节 德国的宗教改革 | / 150 |
| 一、马丁·路德及其神学争辩 | / 150 |
| 二、从抗议派到基督新教 | / 156 |
| 三、梅兰希顿与信义宗 | / 159 |
| 第七讲 改教时期(中) | 166 |
| 第一节 瑞士的宗教改革 | / 166 |
| 一、慈温利与苏黎世宗教改革 | / 166 |
| 二、加尔文与日内瓦宗教改革 | / 167 |
| 第二节 欧洲其他地区的宗教改革 | / 170 |
| 一、亨利八世与英国国教 | / 170 |
| 二、诺克斯与苏格兰长老会 | / 173 |
| 三、胡格诺与法国宗教改革 | / 174 |
| 第三节 再洗礼派 | / 176 |
| 一、再洗礼派与茨维考先知 | / 176 |
| 二、再洗礼派三支:胡特尔兄弟会、门诺派和阿米什人 | / 179 |
| 第八讲 改教时期(下) | 189 |
| 第一节 西班牙与意大利的宗教改革活动 | / 189 |
| 一、西班牙的宗教改革活动 | / 189 |
| 二、意大利的宗教改革活动 | / 191 |
| 第二节 罗马教廷应对宗教改革运动 | / 197 |
| 一、耶稣会及各类修会团体的建立与振兴 | / 198 |
| 二、特兰托大公会议 | / 200 |
| 三、克服异端与禁书目录 | / 203 |
| 四、宗教战争 | / 205 |

| | |
|-------------------------------|-------|
| 第九讲 宗教继续改革 | 211 |
| 第一节 加尔文派系的继续改革 | / 211 |
| 一、阿明尼派 | / 211 |
| 二、阿明尼主义与传统加尔文主义的分歧 | / 213 |
| 第二节 英国国教系的继续改革 | / 215 |
| 一、清教徒四支:长老派、公理会、浸礼会和贵格会 | / 215 |
| 二、英国国教会与清教徒 | / 218 |
| 第三节 路德派系的继续改革 | / 220 |
| 一、虔敬主义运动 | / 221 |
| 二、摩拉维亚兄弟会 | / 223 |
| 第十讲 大觉醒运动 | 230 |
| 第一节 北美大觉醒运动 | / 230 |
| 一、北美基督教的八大宗派 | / 230 |
| 二、北美的大觉醒运动 | / 233 |
| 三、第二次大觉醒运动 | / 237 |
| 第二节 英国福音复兴运动 | / 239 |
| 一、英国的福音复兴运动 | / 239 |
| 二、牛津运动和不从国教者运动 | / 243 |
| 第十一讲 传播简史 | 251 |
| 一、基督教成为欧洲宗教 | / 251 |
| 二、基督教成为美洲的主要宗教 | / 255 |
| 三、基督教在亚洲与非洲的传播 | / 259 |
| 四、19 世纪的基督教传播 | / 264 |
| 第十二讲 普世合一 | 276 |
| 一、19 世纪末以前的教会合一尝试 | / 276 |
| 二、20 世纪中期以前的普世合一运动 | / 280 |

第一讲 01 基督教的产生

基督教产生于公元1世纪的巴勒斯坦地区,在古代罗马帝国的势力范围内发展壮大。犹太人是基督教的最早信徒。

第一节 巴勒斯坦与基督教

一、巴勒斯坦的以色列人简史

巴勒斯坦,意为“非利士人之地”,面积约2.7万平方公里,是基督教产生的地区。

巴勒斯坦又称迦南地,意为“洼地”;在基督教信仰范围内还被形容为“应许之地”、“流着奶和蜜的地方”^①、“世界中心”及“以色列之地”。

以色列,即雅各,意为“与神摔跤得胜的人”。以色列人是雅各的后裔。^②在古代史上,以色列人曾经两次进入迦南地:一次大约在公元前2100年,由其祖先亚伯拉罕带领,离开两河流域南部的族群发源地;另一次大约在公元前1420年,由其先知摩西和约书亚带领,离开以奴隶身份留居的埃及。

以色列人来到之前,巴勒斯坦地区已经有迦南人、亚兰人和非利士人等。原居民称以色列人为希伯来人,意为“越河而来的人”、外来人。

巴勒斯坦地区的第一个统一王国由以色列人建立。在王国统一时期,以色列人有三大国王,即扫罗(约公元前1050~前1010年)、大卫(约公元前1010~前970年)和所罗门(约公元前970~前930年)。据《圣经》记载,扫罗王是上帝膏立的、以色列王国的建立者;^③大卫王是上帝拣选的、使以色列王国昌盛的强有力的统治者;所罗门王是上帝赐予智慧的、完成耶路撒冷(第一)圣殿^④建筑的伟大君王。所罗门王去世以后,统一的以色列王国分裂为北部的、以撒玛利亚为

首都的以色列王国和南部的、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犹太王国。

以色列王国分裂以后,南、北两个王国一方面分别遭受四个原来的附属国、现在的独立王国——叙利亚、亚门、摩押和非利士的侵犯和抢掠,另一方面先后遭受四支外族势力——埃及(公元前 925 年起)、亚述(公元前 853 年起)、巴比伦(公元前 600 年起)和波斯(公元前 539 年起)的入侵和控制。在此期间,以色列王国和犹太王国分别于公元前 722 年和公元前 586 年灭亡。其中,灭亡前者的亚述帝国,将以色列人掳走,并使其他民族移居以色列;灭亡后者的巴比伦王国,摧毁了耶路撒冷圣殿,带走了圣殿财宝,并先后三次(公元前 597 年、前 586 年和前 582 年)将犹太贵族与祭司、工匠与商贾以及普通民众掳往巴比伦,使其成为“巴比伦之囚”。^⑤

公元前 538 年,波斯帝国推翻了巴比伦王国,皇帝居鲁士下令释放犹太人。自此,犹太人分三次回归巴勒斯坦:第一次,公元前 538 年,领导人是所罗巴伯。这批人于公元前 516 年完成了耶路撒冷圣殿的重建工作。此为犹太人的第二圣殿。^⑥第二次,公元前 458 年,领导人是以斯拉。这批人突出地强调犹太人的信仰与血统的纯正,不与其他民族通婚。第三次,公元前 432 年,领导人是尼希米。这批人重新修整了耶路撒冷城墙,巩固了耶路撒冷圣殿作为宗教信仰中心的地位。

在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大帝(公元前 336 ~ 前 323 年在位)对外征服、建立帝国的过程中,自公元前 332 年起,巴勒斯坦地区成为希腊帝国的组成部分,犹太人在异教的希腊人统治之下。公元前 323 年,亚历山大大帝去世,希腊帝国一分为四:除了希腊、色雷斯以外,还有占据小亚和中亚的塞琉古王朝、占据埃及和利比亚的托勒密王朝。巴勒斯坦是塞琉古帝国争夺的托勒密帝国属地。夹在争夺激烈的两大王朝之间,犹太人备受战争之苦。公元前 198 年,巴勒斯坦被并入塞琉古帝国。

在塞琉古帝国统治时期,巴勒斯坦各族民众被要求接受希腊化,犹太人因此而被要求拜偶像、废割礼和停止守安息日。耶路撒冷圣殿被改为宙斯神庙,以猪血取代牛羊当作祭牲。因此,公元前 167 年,不满塞琉古统治的犹太人在一位名叫玛塔提雅的祭司领导下爆发起义。玛塔提雅去世后,他的儿子犹大率领起义者多次打败统治者的军队,获得“马加比”(铁锤)的尊称。公元前 165 年,犹太·马加比带领人民清洁“遭污渎”的耶路撒冷圣殿,使圣殿重放神圣的光明,^⑦

并在此基础上,于公元前142年建立哈斯摩尼王朝。这是一个犹太人的、以耶路撒冷为中心的独立王国。然而,这个王国存在了不足百年。公元前63年,罗马人占领了巴勒斯坦地区。哈斯摩尼王国被罗马人征服。

在罗马人统治时期,起初,巴勒斯坦地区被分为加利利、撒玛利亚和犹太三地,由罗马统治者指定的犹太大祭司管理;后来,罗马总督取代大祭司,并自公元前40年起,由罗马元老院任命的分封王取代总督,治理该地。第一位分封王称大希律(公元前40~公元4年)。罗马帝国建立后,罗马帝国派遣巡抚治理巴勒斯坦,分封王失去统治力量。

对于罗马人的统治,犹太人进行了多次反抗斗争;其中两次大起义对犹太人在巴勒斯坦地区的历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第一次,公元66~73年,犹太人自发起义,反抗罗马暴政和宗教压制。起义遭到罗马帝国军队的残酷镇压。耶路撒冷惨遭屠城,第二圣殿被摧毁,百万人丧生。^⑧第二次,公元132~135年,犹太人再次起义,反抗罗马帝国试图借助禁止宗教活动而灭除犹太民族的政策。领导人是被称为“星辰之子”的巴尔·科赫巴(约65~135年)。^⑨罗马帝国军队再次残酷地镇压了起义。耶路撒冷旧城被夷为平地。犹太人被逐出耶路撒冷,逐渐地离开巴勒斯坦,开始了其大散居的历史。

后来,巴勒斯坦地区又经历了拜占庭帝国(395年起)、阿拉伯帝国(637年起)和十字军王国(1099~1261年)的统治。从1516年到1918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巴勒斯坦在奥斯曼帝国的版图之内。

二、基督教在巴勒斯坦

巴勒斯坦是基督教产生的地区,其中有三个城市是基督教历史上的神城:伯利恒、拿撒勒和耶路撒冷。

伯利恒,是耶稣基督诞生的地方,^⑩也是以色列王国的大卫王诞生与加冕之地。135年,巴科尔·科赫巴起义失败后,伯利恒被摧毁。326年,罗马皇帝君士坦丁一世的母亲海伦娜(250~330年)在此建起第一座基督教教堂。与巴勒斯坦其他地区一样,在罗马帝国分裂之后,伯利恒先后在东罗马帝国(拜占庭,395年起)、波斯帝国(614年起)、阿拉伯帝国(637年起)的统治之下。自1517年起至1918年,伯利恒在奥斯曼帝国的版图之内。

拿撒勒,是耶稣基督的成长之地,^①也是耶稣在青少年时期与马利亚和约瑟夫一起生活的地方。圣母马利亚在这里通过天使加百列得到受胎告知。



■哭墙

耶路撒冷,是耶稣基督受难^②、复活之地,也是耶稣讲道的重要地方。大约在公元前 1000 年,以色列的大卫王建筑耶路撒冷城,作为以色列王国的首都。大约在公元前 950 年,所罗门王在城中的小山上建造(第一)圣殿。历史记载,耶路撒冷城曾被摧毁 18 次。如前述,公元前 537 年,犹太人

建造第二圣殿,公元前 516 年完工;公元前 165 年,第二圣殿经过了一次重要的清洁和修理,并于公元前 37 年得到扩建。公元 70 年,罗马军队镇压了犹太人起义后,圣殿被摧毁,仅留下西边一道围墙。这道残缺的围墙是散居犹太人的历史和信仰的见证,被称为“哭墙”。公元 335 年,罗马皇帝君士坦丁一世的母亲海伦娜下令修建的圣墓教堂完工。688 年,阿拉伯帝国哈里发阿卜杜勒·麦利克(646~705 年)在基督教的圣墓教堂旁边建起伊斯兰教的萨赫莱清真寺,即金顶清真寺,并于 705 年以金顶清真寺为核心完成了远寺(阿克萨清真寺)的建造。远寺,或称飞来寺,是与麦地那的先知寺、麦加的哈兰姆清真寺齐名的三大圣寺。与巴勒斯坦其他地方一样,自 1517 年至 1918 年,耶路撒冷在奥斯曼帝国的统治之下。

巴勒斯坦是耶稣基督亲自传道的地区。其中,加利利湖沿岸的五大城市是耶稣传道的主要地点:桑那普里斯、抹大拉、革尼撒勒、迦百农和伯赛大。大约在公元 30 年^③耶稣复活升天后,其门徒的活动中心主要在耶路撒冷城。司提反是第一位基督教的殉道士。^④大约在公元 35 年,司提反殉道后,基督徒逐渐地离开耶路撒冷向东抵地中海海岸,然后向北发展,经推罗、西顿到了塞浦路斯、安提阿等地。7 世纪以前,在巴勒斯坦地区,除了仍然坚持犹太教信仰的犹太人以外,几乎全部居民都接受了基督教。

636年,阿拉伯帝国开始统治巴勒斯坦地区。穆斯林逐渐地占这个地区人口的绝大多数。基督徒与犹太人一起被阿拉伯穆斯林称为迪米人,即有经书的受保护者。由于各种原因,到16世纪奥斯曼帝国建立时,巴勒斯坦地区的基督徒成为少数人,占总人口不足8%。

基督教的信仰中心离开了基督教的诞生地——巴勒斯坦。

第二节 犹太人与基督教

一、散居的犹太人简史

犹太,意为“赞美”、“赞美神”,也是以色列人的祖先、雅各的第四个儿子的名字。

公元135年,巴尔·科赫巴起义失败以后,犹太人开始大流散。^⑤到1918年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散居的犹太人历史可以分为三个时期。

犹太人散居的第一个历史时期,从135年巴尔·科赫巴起义失败到425年迦玛列家族绝嗣;这是犹太历史上的族长制时期。其间,犹太人主要散居在巴勒斯坦、小亚细亚南部、埃及以及巴比伦等地。其中,散居在巴勒斯坦的犹太人实行族长制,编纂了《巴勒斯坦塔木德》;居住在巴比伦的犹太人服从“流亡舟主”(Exilarch)的领导,完成了《巴比伦塔木德》。^⑥

在巴勒斯坦,巴尔·科赫巴起义失败后,罗马帝国放宽了对犹太人的政策,犹太人在族长西门·本·迦玛列(约63~138年)的领导下开始重建民族生活。西门的儿子犹太大继任族长(170~217年)后,将宅邸搬到加利利地区的塞法里斯城。在这里,犹太著名学者和经法师聚集在一起,用了将近一个世纪的时间,共同编纂了被称为《米西那》的口传律法大典。米西那,意为“重新阐述”;《米西那》是对犹太人传统律法的重新阐述。后来,在4世纪中叶,犹太学者又完成了对《米西那》的释义和补充,形成《补篇》,即《革马拉》。《米西那》与《革马拉》的合编,被称为《巴勒斯坦塔木德》。进入5世纪后,由于东、西罗马帝国的分裂和冲突,迦玛列族长在散居犹太人中的权威也受到阻隔。425年,迦玛列家族的最后一位族长无嗣而终。罗马皇帝借机废除了犹太人的族长职位。犹太人在巴勒

斯坦的散居点从此逐渐衰落,到十字军东征结束时期,几无遗存。

另外,巴尔·科赫巴起义失败后,大批犹太人逃亡巴比伦。这批犹太人自称“哥拉”(Golah),自嘲为约700年前离开而今又返回的“囚虏”。这批犹太人的首领称“流亡舟主”,隐喻听从上帝的指示、用方舟拯救生灵的诺亚。在流亡舟主的领导下,虽然散居在巴比伦的犹太人长期遭受信奉琐罗亚斯德教的政府的压迫,并几经残酷的迫害,但是,他们也曾经有过短暂的和平安宁的时期。在和平时期,巴比伦的犹太人与巴勒斯坦的同胞保有密切的交往,编纂了比《巴勒斯坦塔木德》的内容更为充实详尽的《巴比伦塔木德》。然而,与在其他地方一样,散居在巴比伦的犹太人也没有获得长久的安定。468年,出现了在巴比伦前所未有的大迫害行动,因此,这一年被拉比们看作是毁灭整个犹太世界的一年。当时的流亡舟主被判处死刑,犹太会堂被捣毁,教师们命如悬卵,成群的犹太难民逃向印度。大迫害过后,流亡舟主重新组织犹太散居点的生活,并于513年举行反抗起义。起义者建立独立的犹太人居地,准备与压迫者长期斗争。最终,520年,起义被镇压,流亡舟主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犹太人在巴比伦的散居点开始衰落。

犹太人散居的第二个历史时期,大致从7世纪阿拉伯人占领巴勒斯坦地区^①到15世纪末西欧各国全面驱逐犹太人;这是犹太人的欧洲化时期。其间,犹太人的主体从亚洲移到欧洲,主要散居在比利牛斯半岛、莱茵河流域、大西洋沿岸和不列颠岛屿。其中,散居在西班牙的犹太人创造了西法底文化;在莱茵河流域的犹太人创造了阿什克纳文化。

在西班牙,第二圣殿被摧毁后,特别在巴尔·科赫巴起义失败以后,大批的犹太人逃亡来此,人数逐年增加。306年,在基督教的艾维拉会议上,犹太人被当作一个问题来讨论,认为其人数众多,教会当局有必要对之制定法规,阻止他们与基督徒的关系过于亲密。

在日耳曼的西哥特人统治西班牙时期(418~714年),起初,犹太人享有正常的生活秩序。但是,自从589年西哥特王国宣布信仰罗马基督教以后,犹太人被禁止拥有奴隶,禁止族外通婚,禁止参与任何正当和体面的职业。616年,当政国王更是宣布禁止犹太人进行任何公开的活动。当然,这些禁令的目的仅仅在于传播基督教信仰;仅仅出于宗教信仰的原因,犹太人被当作王国和社会的敌人。

公元711年,随着阿拉伯穆斯林的人侵和统治,散居在西班牙的犹太社区出现繁荣。以学者、商人、医生、财务管理、外交使者等身份,犹太人在后倭马亚王朝(756~1031年)和后来柏柏尔人的穆拉比特王朝(1061~1147年)、穆瓦希德王朝(1130~1269年)以及23个“塔伊法”部落小国统治时期,发挥了令人瞩目的作用。正是在这个时期,犹太人创造了西法底文化。在托莱多、巴塞罗那、塞维利亚、卢塞纳以及格拉纳达等城市里,犹太人在诗歌、医学、数学、天文学、地理学以及圣经研究等文化领域中,创造了深刻影响欧洲文化的辉煌成就。然而,伴随着基督徒收复失地运动的进行,伴随着穆斯林统治的衰退,特别在十字军东征以后,从13世纪初开始,西班牙的犹太人日愈进入遭受各种迫害的黑暗时期。最早在1281年,最残酷在1391年,最终在1492年,犹太人被全面地逐出西班牙。离开西班牙的犹太人,作为西法底文化的代表,逐渐地向北非,向小亚细亚,特别向奥斯曼帝国内迁移。

在莱茵河流域,在2世纪开始大流散的时候,犹太人零星地来到这里,主要从事商贸活动。

公元800年,查理大帝(768~814年)建立法兰克帝国,版图包括今天的德国、法国和意大利等地,几近古代的西罗马帝国。在查理大帝统治时期,法兰克帝国鼓励犹太人移民,帝国为前来经商的犹太人颁布《特许状》,给予许多特权。作为查理帝国的后继者,962年建立的神圣罗马帝国也采取大致相同的犹太人政策。到11世纪末,帝国境内的各大城市已经有较为兴盛的犹太社区。莱茵河中游地区的三个德国城市——施佩耶尔及与之相距数十公里的美因茨和窝姆斯,被犹太人合称为舒姆(SchUM)。舒姆城区是犹太人的阿什克纳文化中心。然而,从11世纪末起,由于十字军东征运动的展开,莱茵河区的犹太人开始进入火和血的灾难历史。从1096年舒姆犹太人因为是异教徒而惨烈殉道开始,经过12、13世纪马格德堡、维尔茨堡等一些城市的犹太人因为被告“杀童血祭”和“亵渎圣体”而惨遭屠杀,到14世纪更多城市的犹太人因为要承担黑死疫的罪咎而被杀戮,直到15世纪,莱茵河沿岸城市的犹太人一直被驱来赶去,生命没有保障。1519年雷根斯堡驱逐犹太人具有标志性意义;它标志着德意志民族的神圣罗马帝国不再承认犹太人是皇帝的仆臣。离开莱茵河流域的犹太人,作为阿什克纳文化的代表,向波兰,向俄罗斯流亡。

犹太人散居的第三个历史时期,大致从15世纪末犹太人离开西欧到19世

纪末获得“解放”；这是犹太人进入隔都并走出隔都、重新定居的时期。其间，西法底犹太人离开流亡的奥斯曼帝国，重新主要定居英国、意大利、荷兰及北美等地；阿什克纳犹太人从流亡地波兰主要扩展到俄罗斯。19世纪，西欧、北美的犹太人陆续地获得出生国的公民身份和地位，犹太人在整体上获得了“解放”。^⑩

具体说，15世纪末，欧洲人的犹太人被迫离开已经居住了几个世纪的西欧各地向外迁移，其主要路线有三：意大利、波兰和奥斯曼帝国。

意大利，是基督教的罗马教皇所在地；对于犹太人，在15世纪末以前，罗马教皇基本保持宽容和人道的立场。中世纪的第一位教皇格列高利一世（590～604年在位）、十字军东征前夕的教皇亚历山大二世（1061～1073年在位）曾分别于602年和1065年发布谕令，明确表示要用温和的方式向犹太人传播福音，使他们跟从基督。^⑪十字军东征期间的教皇卡里克图二世（1119～1124年在位）、黑死疫流行期间的克里门六世（1342～1352年在位）以及开始全面驱逐犹太人时期的马丁五世（1417～1431年在位）也分别于1120年、1348年和1419年发布训谕，谴责屠犹行为，宣布保护犹太人。包括史有“欧洲历史扳道匠”之称的教皇英诺森三世（1198～1216年在位）也反对用暴力强迫犹太人接受基督教的洗礼。^⑫虽然在1179年的第三次拉特兰会议及1215年的第四次会议上都制定了限制和隔离犹太人的法规，并且得到1431～1433年巴塞爾会议的重申和强调，但是，在英、法、德及西班牙血腥屠杀犹太人的时候，罗马及意大利的许多城市一直都是犹太人的避难地。

然而，16世纪中叶以后，伴随着对宗教改革运动的对抗性回应，罗马教廷改变了对犹太人的态度。1555年，教皇保罗四世（1555～1559年）发布训谕，宣布各城市收容犹太人“十分荒谬”。从此开始，到19世纪，在意大利的，特别是在教皇国中的犹太人，一部分被驱进暗无天日的所谓“隔都”，另一部分被迫离开，先是到了匈牙利，然后在匈牙利分成两路，一路向东北移入波兰，另一路向东南进入奥斯曼帝国。

在波兰，包括后来与之联盟的立陶宛以及邻近的捷克地区，早自中世纪早期起，伴随着德国向东殖民的运动，大批犹太人来到此地，建起犹太社区。当地国王曾颁布特许状（波兰于1264年，立陶宛于1388年），保护和鼓励犹太人前来定居和发展。虽然在德国迫害犹太人的同时，在波兰的边境地区也时而发生恐怖事件，但是波兰及其周边的斯拉夫地区是15世纪以后犹太人的阿什克纳文化聚